

正 本

檔 號：

保存年限：

新竹市政府 公告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1年6月13日
發文字號：府地劃字第11100336791號
附件：如公告事項



主旨：公告新竹市臺大醫院新竹湳雅院區周邊地區市地重劃區財務
結算收支情形。

依據：市地重劃實施辦法第55條。

公告事項：

- 一、新竹市臺大醫院新竹湳雅院區周邊地區市地重劃區之財務結算收支明細表。
- 二、公告地點：新竹市北區區公所、新竹市政府、新竹政府地政處。

市長 林智堅

新竹市臺大醫院新竹分院滿雅院區市地重劃區 財務結算收支明細表

111年 6 月 13 日

重 劃 事 業 收 入			重 劃 事 業 支 出		
項 目	金 額 (元)	備 註	項 目	金 額 (元)	備 註
一 差額地價收入	無		一 重劃工程費	無	依據本市實施平均地權基金收支保管及運用辦法第4條，補助臺大醫院滿雅院區市地重劃工程費及地上物補償費。
二 抵費地出售收入	16,666,000	抵費地計 <u>1</u> 筆、面積 <u>105.66</u> 平方公尺，已出售 <u>1</u> 筆 <u>105.66</u> 平方公尺。	二 重劃業務費	1,208,622	
三 未出售抵費地	無	未出售抵費地計 <u>0</u> 筆。	三 地價補償費	7,808,025	未達分配土地之地價補償費
			四 貸款利息	133,621	
			五 差額地價補償	無	
小計	16,666,000		小計	9,150,268	
盈餘(虧損)	新台幣柒佰伍拾壹萬伍仟柒佰參拾貳元整				
說明	依照平均地權條例施行細則第84條及市地重劃實施辦法第56條規定，本重劃區盈餘款半數作為增添區內公共設施建設、管理、維護之費用及半數撥充實施平均地權基金(如有虧損時，由實施平均地權基金補貼之)。				